**北京西站地区自动扶梯梯级等部件维修**

**附件一 报名材料：**

**（注：以下附件1至附件4为实质性条款，没有对此作出完全响应的供应商将被拒绝）**

|  |
| --- |
| **报名信息** |
| 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手机号） | 地址 | 邮箱 |
|  |  |  |  |  |
| **注：请报名供应商填写以上信息。** |

附件1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附件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附件4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报名材料格式：**

附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格式，原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有效的护照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

##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格式，原件）

**（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报名材料的，应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其附件；若报名材料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用提交。）**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名称） 的 （公司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代表本公司授权 （公司名称） 的在下面签字或盖章的 （被授权人的姓名）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明：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有效的护照复印件。

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

2）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_bookmark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_\_\_

日 期：\_\_\_\_\_\_\_\_

|  |
| --- |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二 采购需求：**

北京西站地区作为首都重要交通枢纽和首都窗口，国铁北京西站、地铁、城铁、公交在此接驳换乘，每天大量旅客、市民出入，重点时期（春暑运、黄金周、全国两会、重大活动等）服务保障任务繁重，社会、媒体高度关注，要求西站地区必须坚持高标准开展电梯设备运行管理，为市民旅客提供安全顺畅的出行保障。

西站地区自动扶梯梯级等部件维修项目主要内容是对北京西站地区出站系统相关自动扶梯的梯级和主驱动轴轴承等部件的使用情况进行查验，对老化或损坏严重、影响安全运行的部件进行更换，确保自动扶梯整体运行性能稳定，符合国家标准要求。

考虑到西站地区日常运行和年度重点保障任务，需合理安排工作进度，分区域分阶段实施查验和维修，对施工现场采取搭建围挡、设置引导标识等措施，确保施工现场与周围环境安全，保障旅客通行安全。

**二、执行规范**

本项目中电动扶梯查验维修的参照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范（招标文件中所列适用标准如与最新颁布的标准不一致，以最新颁布的标准为准）：

1.《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TSG08-2017）；

2.《电梯维护保养规则》（TSG T5002-2017）；

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20）及修改单；

4.《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的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16899-2011）；

5.《液压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 21240-2007）；

6.《电梯技术条件》（GB/T10058-2009）；

7.《电梯试验方法》（GB/T10059-2009）；

8.《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T10060-2011）；

9.《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310-2002）；

10.《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术语》（GB/T7024-2008）；

11.《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第1部分：ⅠⅡⅢⅥ类电梯》（GB/T7025.1-2008）；

12.《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型式与尺寸第2部分：Ⅳ类电梯》（GB/T7025.2-2008）；

13.《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的形式与尺寸第三部分：V类电梯》（GB/T7025.3-1997）；

14.《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主要部件报废技术条件》（GB/T 37217-2018 ）

15.《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安全要求》（GB/T39078.2-2022）

16.《电梯曳引机》（GB/T24479-2009）；

17.《电梯T型导轨》（GB/T22562-2008）；

18.《电梯用钢丝绳》（GB8903-2005）；

19.《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缆第5部分：电梯电缆》（GB/T5013.5-2008）；

20.《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第6部分：电梯电缆和挠性连接用电缆》（GB/T5023.6-2006）；

21.《电梯层门耐火试验泄漏量、隔热、辐射测定法》（GB/T27903-2011 GB/T30559.1-2014）；

22.《电梯乘运质量检测》（GB/T24474-2009）；

23.《电梯远程报警系统》（GB/T24476-2017）；

24.《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物联网的技术规范》（GB/T24477-2009）；

25.《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TSG T7001-2009）及修改单；

26.《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液压电梯》（TSGT7004-2012）及修改单；

27.《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TSG T7005-2012）及修改单；

28.《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杂物电梯》（TSG T7006-2012）及修改单；

29.《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维修规范》（GB/T 18775-2009）；

30.《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规则》（DB11/T418-2019）；

31.《电梯安装维修作业安全规范》（DB11/419-2007）；

32.《电梯安装、改造、重大维修和维护保养自检规则》（DB11/T420-2019）；

33.《电梯主要部件判废技术要求》（DB11/T 892-2012）。

**三、项目内容及要求**

西站地区自动扶梯梯级等部件维修项目主要内容是对北京西站地区出站系统30部自动扶梯的梯级和主驱动轴轴承等部件的使用情况进行查验，对老化或损坏严重、影响安全运行的部件进行更换，确保维修后相关部件的结构外观、功能等完好，自动扶梯整体运行性能稳定，符合国家标准要求。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项目实施全过程的资料归档服务。

**附表1 西站地区自动扶梯维修配件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配件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迅达9300扶梯梯级 | 个 | 95 |
| 2 | 迅达9300扶梯主驱动轴轴承（NTN调心滚子轴承） | 套 | 5 |
| 3 | 更换梯级、轴承加装防护栏 | 套 | 30 |

1.预算金额：367062.58元（人民币叁拾陆万柒仟零陆拾贰元伍角捌分）。

2.项目周期及踏勘：项目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本项目项下服务内容并通过采购人验收。采购公告发出后，供应商可自行开展现场踏勘，了解自动扶梯分布和运行、相关设施设置等情况。踏勘地点位于北京西站地区。

**附表2 自动扶梯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9300AE-1-T系列 | 迅达 | 15KW/32A | 部 | 7 |
| 2 | 9300AE-1-T系列 | 迅达 | 11KW/24A | 部 | 2 |
| 3 | 9300AE-1-T系列 | 迅达 | 7.5KW/18A | 部 | 21 |

3.本项目采用包工包料的形式，即包含项目实施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包装运输费、安全管理费、检验检测费等一切费用（含税），采购人不再另行向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项目实施涉及的所有零配件及材料均由供应商按实际消耗量提供（现场控制元件除外)，但所用的设备及材料应事先得到采购人确认。

4.零配件供货要求：本次项目涉及的所有备品备件及材料均由供应商供货，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新的、优质的、满足国家与行业标准，与现有电动扶梯同型号同品牌的产品，且经国家检验合格的与现场设备相符的配件，附有相关产品证明书及出厂合格证。

5.零配件到货验收要求：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为成熟可靠产品，在产品送达现场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进行验收，经采购人确认后，完成到货验收。验收时如发现短缺或破损，供应商必须及时补发和免费更换，并提供中标产品相关的安装、调试、管理及维护的全部技术资料。

6.质量保证要求：质保项目为维修更换的所有零部件和材料。在使用寿命期内，各零部件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之内，供应商须对因设计、工艺或材料、配件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质保期内零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的，供应商需在采购人通知后10分钟内电话响应，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场处置，48小时内完成维修。如果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48小时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维修无法解决的，由供应商于7日内免费更换。

如出现电梯故障造成的人身伤害及伤亡，经过评估确定属于与本次维修质量相关联，供应商需承担法律责任。

7.安装调试要求：供应商须确定设备完好，调试稳定后，投入运行正常，达到国家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8.包装、运输与储存：供应商须负责零配件及材料的包装、运输及存储安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取防腐防潮、防尘防锈、警示标识等措施，对外露部分增加保护装置，防止在运输和储存过程中零配件损坏及安全事故。

9.供应商投标时应随投标文件提供零配件及材料的实物照片或者彩色效果图。

**四、项目管理要求**

1.供应商应建立项目组织管理机构，确定人员岗位分工和职责，制定项目实施计划、风险控制策略、项目验收计划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方案设计有变更情况，应取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2.人员组织要求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指定1名项目主管：有一定的管理能力和管理经验，负责和采购人对接项目服务工作，能够处理各种电梯维修中的疑难问题。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备1名高级技工：具有丰富的维修经验，能够处理各种电梯维修中的疑难问题。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备不少于2名维修工：具有较丰富的维修经历，能独自处理日常维修问题。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设置1名专业安全管理人员：开展现场管理、质量监督、作业安全管理等，确保维修工作安全和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

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应具备较强的工作责任意识，严格遵守法律、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尽职尽责、礼貌沟通、规范服务，并满足采购人服务要求。一旦出现违法、违规或是违背采购人管理规定事件，所有责任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在3个工作日内更换同等级别的服务人员。

采购人有权针对项目实施中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供应商整改无效的，对采购人造成损失或较大不良影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所有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3.安全保障：供应商须遵守采购人工作管理制度及安全、健康、环保要求。实施过程中须按照电梯施工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制度规范及采购人现场施工安全管理执行。必须明确查验、维修和调试过程中，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防护，设置施工警示标牌。现场应明确设有一名指定负责人负责本项目实施的安全、质量、技术和进度协调。遇节假日、敏感时期及重大突发事件时，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派相关人员提供现场维护保障服务。

4.考虑维修工艺和步骤，采购人根据实施进度采取“一梯一验”方式组织验收。供应商应在单部扶梯维修、调试完毕后，接受采购人及采购人指定的监督方进行现场验收，确认质量和扶梯运行状态满足国家法律、技术标准规范要求以及采购人相关要求后，交由采购人指定的运维单位使用。

5.供应商应确保项目实施全过程的档案资料真实、完整、规范，在项目实施完毕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纸质材料、电子材料一并交付采购人。档案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及其人员的资格资质、零配件和材料的使用说明或检验报告、调试、试运、性能试验和运行维护所有的技术资料、现场管理和人员培训等。

6.供应商须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并承担安保义务。应保持现场环境卫生，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垃圾等废弃物要“一日一清”，并应在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场所及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垃圾。